

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浔府办字〔2019〕35号

关于印发《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2019年第一次全体会议纪要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庐山管理局，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庐山西海风景名胜区、八里湖新区、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管委会，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，贯彻落实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2019年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，现将《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2019年第一次全体会议纪要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。

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19年7月3日

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2019 年 第一次全体会议纪要

2019 年 6 月 24 日上午，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、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总召集人董金寿，主持召开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2019 年第一次全体联席会议。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娄琦，市发改委主任、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喻子水，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、副召集人、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人，各县（市、区）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分管领导及牵头单位负责人等共计 100 余人参加会议。

会议认为，2018 年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下，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战略部署，把信用建设作为深化改革、转变职能的重要抓手，以制度建设为导向，以平台建设为核心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深入推进政务诚信、社会诚信、商务诚信和司法公信四大领域信用建设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，在 2018 年度江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考核成绩为优秀。

会议对 2018 年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部署了全市 2019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主要工作任务。会议

审议并原则通过了《2019年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》、《关于增补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》两个文件。

会议要求，**一要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**。要进一步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或领导小组制度，明确该项工作责任人员，认真学习对照《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（2015-2020年）任务分工方案》，制订本地、本部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任务分工方案。**二要进一步加大信用信息归集力度**。要按照公共信用信息资源目录及信用信息报送格式要求，及时全面报送“双公示”信息、公开市场主体信用承诺情况，归集报送的信用信息量要达到省里要求。**三要进一步推进信用联合奖惩工作**。要以国家、省出台的联合奖惩备忘录为依据，按照红黑名单认定标准及时认定，及时向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报送“红黑名单”，并在“信用九江”网站上公布红黑名单。**四要进一步重视城市信用监测工作**。要对照《城市信用状况监测预警指标（2019年版）》，做好各项工作和上报相关数据，重点要加大红黑名单发布、联合奖惩案例报送、“双公示”等信用信息的公示力度。**五要进一步完善信用平台及网站建设**。提升平台信用信息交换共享、查询和应用水平，提高平台和信用信息安全防护能力。**六要进一步推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应用工作**。鼓励引入专业信用服务机构合作开展信用产品开发应用。

会议强调，2019年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做到“聚焦短板抓重点”，要坚持问题导向，推动各重点工作落实落地，努力实现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新突破。**1、大力推进信用信息归集共享。**要按时保质保量完成，做到应归集尽归集，确保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工作扎实推进，切实实现共建共享；要进一步提升平台功能，实现平台与市直各单位信息自动化规范化的共享和应用。**2、继续推动信用联合奖惩。**要落实好联合奖惩备忘录精神，拓展联合惩戒范围和措施，依托“信用九江”终端促进联合奖惩信息报送，实现联合奖惩信息共享。**3、全面落实信用信息“双公示”。**要按照《九江市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的实施意见》要求，全面落实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息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上网公示。**4、加快推进政务诚信建设。**全市各级党员干部，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带头强化信用意识，说实话、办实事、求实效，以身践约。**5、加大诚信建设教育宣传。**要围绕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等正面典型开展诚信宣传教育，不断营造浓厚的社会诚信建设氛围。**6、切实提升工作水平。**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是一项复杂系统工程，必须做到政府牵头、社会动员、配合到位、督查有力，从而形成联动合力，提升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水平。